

# 六安市裕安区青山乡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等要求，编制 2021 年度六安市裕安区青山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和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六安市裕安区青山乡信息公开平台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六安市裕安区青山乡人民政府联系（邮编：237127；联系电话：0564-2891008）。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乡政务公开年度重点工作完成落实到位，圆满完成全年各项任务，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主动公开情况

青山乡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全面推进政务公开。2021 年度共发布政务动态信息 2187 条，其中主动公开 708 条，包括财政类栏目发布信息 537 条，社会保障、救助类栏目发布信息 68 条。进一步强化政策解读，政策文件立改废及时公开并更新，解读材料同步主动公开，方便群众查阅，2021 年全乡主动公开本级政府文件 3 个，政策解读率达 100%。进一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2021 年青山乡共发布两化各领域栏目信息 1436 条，确保全面公开。

### （二）依申请公开

青山乡严格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办理依申请公开，确保答复有据、流程规范。申请人通过完善各项办理程序和各项环节手续，申请受理后，有专人做当场答复，不能当场答复的在 20 个工作日内给予申请人书面答复，最终形成归档。2021 年，青山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

### （三）政府信息管理

青山乡严格根据《条例》，明确了信息受理机构和兼职工作人员，并制定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等多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并根据工作实际不断修改完善，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2021年，我乡全面做好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集中规范公开及清理，年底前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确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5个，现行有效的1个，并通过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了现行有效文件和文件目录，方便公众查询。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在区电子政务中心指导下，青山乡深入推进裕安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及乡政府大院政务，用现代方法与传统方法相结合的办法，切实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通过推广皖事通等众多政务服务平台，开设“皖事公开”移动专区，做好实现政务服务“码上办”、“一网通办”，通过推广皖事通等众多政务服务平台，实现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让政务公开更好的服务大众。

### （五）监督保障

乡成立了由乡长任组长，党政办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配备专职人员；调整了由乡纪委书记任组长，乡纪委委员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督查领导小组，建立考核及责任追究制度，对信息更新不及时等相关工作失误进行追责，2021年无责任追究情况；强化社会评议，通过征求意见稿，政务公开，村务公开等相关渠道，对外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5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 业	科研机 构	社会公 益 组织	法律服 务 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主要问题

-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和程序亟待细化；
- 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和当地群众对该项工作认知尚浅；
- 三是乡、村基础设施落后、农村群众缺乏计算机网络知识等客观因素致使乡政府政务信息公开网站利用率不高；
- 四是适合农村群众查阅政府信息的形式较少。

### (二) 改进情况

在下一步工作中，我乡将严格按照《条例》和省、市、区相关文件的各项要求和目标，遇到问题时主动寻求上级相关部门的指导和帮助。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公开内容层层把关；定期对各部门相关负责人以及乡政务公开业务经办人进行业务培训，提升专业水平；依托青山乡志愿服务队，在日常的志愿活动中普及计算机操作知识，提高政务公开的群众受面；定期督察村级政务公开查阅点是否能正常使

用，保证农村群众在有相关需求时能便利的查阅。此外，我乡还依托信息化和电子政务平台，不断创新途径，广泛宣传，营造氛围，进一步完善基层政务公

开标准目录，细化政务公开分类，畅通政务公开渠道，力争打造阳光型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